

福州市长乐区财政局

长财办〔2021〕21号

福州市长乐区财政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规定要求，对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总结报告。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由长乐区财政局编制完成本报告。本报告将在长乐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fzcl.gov.cn/>）公布，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

请联系长乐区财政局办公室（联系电话：0591-28939373，传真：0591-28885663，地址：长乐区吴航街道郑和中路 25 号，邮编：350299）。

一、总体情况

根据本单位工作实际，结合《条例》、《办法》要求，对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总结。

（一）政府信息公开基本情况

1. 主动公开方面。我局认真研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根据条例公开属于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2020 年，我局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28 条，主动公开及时率 100%。

2. 依申请公开方面。2020 年我局收到依申请 0 条。

3.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对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对拟公开文件进行保密审查，并报局分管领导审核，审核通过后予以公开，做到公开前先定密先审查后公开，对不能确定是否可以公开的事项，由局保密领导小组确定，防止发生泄密问题。

4. 平台建设方面。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公开办《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1 号）规定，以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为依托，推动公开内容进一步聚焦重点政务信息，公开方式更加统一规范，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全部公开到位。

5. 监督保障方面。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监督力度，

通过多种形式如线下公开投诉电话，线上公开意见箱等方式，畅通群众监督渠道，及时反馈办结群众诉求，自觉接受群众监督，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及时准确。

（二）加强权力运行过程信息公开

今年，我局以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为抓手，跟进出台相应落实意见，按照要求完成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任务，成立基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并及时编制《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政府采购部分）》进一步明确财政预决算、政府采购公开标准，规范公开要求，并在区政府网站上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1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1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39	4866341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 业 企业	科 研 机构	社 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	0	0	0	0	0	0	0

		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2020 年我局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一些成绩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政策解读数量较少，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还不够全面，公开领域有待延伸。

(二) 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

一要继续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对公众关注的财政领域热点问题进行解读。

二要创新工作思路，进一步丰富政府信息公开方式。加大工作力度，拓宽信息公开渠道，不断增加政府信息公开的方式方法和媒介载体，切实提高办事透明度，接受社会监督，不断提高政府行政效能和公信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福州市长乐区财政局

2021 年 1 月 15 日